

附件4

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乐昌市融媒体中心



单位负责人：付景浩

填 报 人：谭娟

联系电话：0751-5506028

填报日期：2025 年 8 月 12 日

一、部门的基本情况

（一）部门整体概况

1.部门主要职责。

2019年10月，根据《中共韶关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设立乐昌市融媒体中心批复》（韶机编办发[2019]146号），设立乐昌市融媒体中心，加挂乐昌市广播电视台牌子，为市委直属的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归口市委宣传部领导，正科级。

（1）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宣传党中央的决策部署，宣传党的创新理论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本地党委和政府工作安排，传播本地政经资讯。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宣传任务，为群众提供丰富优质的新闻信息。按照统一部署，积极稳妥开展热点敏感问题的舆论引导，及时有效开展突发事件与舆情应对。

（2）负责制订并组织实施融媒体事业和产业的发展规划，负责全市广播电视宣传工作，整合党政部门信息资源，对接党政部门技术平台，承接各类政务新媒体平台管理与运营，积极承建、参与智慧城市建设和民生服务，向基层干部群众提供政务服务、生活服务、社交传播、教育培训等综合服务，打造为“媒体+政务+服务”的综合服务平台；为人口聚集的大型社区、村镇，提供精准化的生活资讯，打通线上线下开展社区交流，建成社区信息枢纽。

(3) 负责融媒体中心设备维护管理和内容的技术保障及播出监控工作；负责“村村通”广播电视无线覆盖，确保广播、电视、新媒体节目的正常传输和安全发射。

(4) 负责自办节目的内容生产及运营；负责承接摄制全市性公益广告、商业广告和承办全市性的各类活动等。

(5) 承担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纳入预算编制

本中心 2005 年投资了乐昌市新视传媒有限公司（国有控股），工作人员为我中心运营部人员，该人员经费已全部纳入年初预算，上缴我中心的非税收入也已纳入年初非税预算里。

3.部门人员编制构成。

2024 年年初我中心的事业编制数为 52 人，年末在编人数为 48 人，退休 48 人。

（二）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1.部门整体收入。

2024 年部门整体收入为 1285.9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24.49 万元，事业收入 161.41 万元。比上年 1054.63 万元，增加了 231.28 万元，主要原因是：专项资金融媒体中心职工职业年金补缴经费增加收入 198 万元。

2.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为 1285.91 万元，按功能分类，可分为：文化旅游体育与专媒支出 843.1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1.0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2 万元，农林水支出 0.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9.67 万元；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可分为：基本支出 753.36 万元，项目支出 532.55 万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及任务

1.部门整体支出目标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中基本支出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方案执行。

2.部门整体支出任务

2024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部门整体支出紧紧围绕中心工作，加快推进媒体融合向纵深发展，努力提升媒体的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 （1）以党建为引领，进一步加强作风建设。
- （2）进一步围绕中心工作，力争宣传工作再上新台阶。
- （3）突破体制机制，不断拓展事业经营项目。
- （4）安全生产安全播出工作。

二、自评结论

通过单位年度工作的计划，结合全年工作开展情况以及资金使用、管理等，本单位能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融媒体宣传报道作用，对 2024 年整体绩效自评优秀。

三、绩效分析

为使各项指标的得分情况更清晰，针对涉及的评价指标逐一进行分析。

（一）预算编制情况（28分）

1.预算编制。指标分值 18 分，该指标主要从预算编制合理性、预算编制规范性两方面进行考核。

（1）预算编制合理性（5分）。

2024 年年初预算为 1272.97 万元，是根据 2023 年的人员经费支出和项目支出做出的符合我单位 2024 年预算，并且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在资金项目分配上，重点项目保证资金预算的原则进行分配，该项目自评得 5 分。

（2）预算编制规范性（5分）。

根据 2024 年的预算编制要求，本部门预算编制符合当年度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该项目自评得 5 分。

（3）预算编制规划性（4分）。

根据本部门年初工作规划，合理的编制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重点项目，根据市委市政府的统一布署要求和项目的延续性，编制了 2024 年的收入支出数额，该项目自评得 3 分。

（4）预算编制科学性（4分）。

根据预算编制要求，在切实保障中央和省、市、县部署的重大改革、重要政策和重点项目资金需求，不留“硬缺口”的基础上，确保了无线覆盖专项资金和融媒体中心建设专项资金 172.32 万，该项目自评得 4 分。

2.目标设置。指标分值 10 分，该指标主要从绩效目标合理性和绩效指标明确性两方面进行考核。

(1) 绩效目标覆盖率 (2 分)。

我单位从党建、宣传、事业发展、重点项目、安全生产安全播出等方面设置了绩效目标,用于考核我单位全年的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覆盖率 100%,该项自评得 2 分。

(2)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分)。

本单位编制的绩效目标是根据乐昌市融媒体中心“三定”方案,部门职能和年度工作任务而设立的,且每项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每项绩效目标都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该项自评得 4 分。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分)。

设立的各项绩效指标能够明确、清晰、可量化的体现我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例如,加强民生新闻报道,关注百姓关切、解决群众实际问题,充分发挥《鱼水情深双拥乐昌》《创文曝光台》《反诈在线》《健康生活》等专栏作用,认真做好征兵工作、抗险救灾、电信诈骗、文明健康生活方式民生实事的宣传报道,取得了一定的社会效应,该项自评得 3 分。

(二) 预算执行情况 (42 分)

1.资金管理。指标分值 22 分,该指标主要从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结转结余率、政府采购执行率、财务合规性和预决算信息公开性等五方面进行考核。

(1)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5 分)。

2024 年年初预算数为 1272.97 万元,年末执行数为 1285.91

万元，执行率为 101.01%，基本支出实际支出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相匹配。该项目自评得 5 分。

（2）结转结余率（3 分）。

2024 年本级财政拨款 753.36 万元，年末实际基本支出 753.36 万元，支出率 100%，无结余；上级专项资金拨款 284.62 万元，年末实际支出 121.53 万元，结转结余率为 42.7%，该项目自评得 2 分。

（3）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3 分）

2023 年年末结转专项结余 121.36 万元，2024 年年末结转专项结余 163.09 万元，该项目自评得 2 分。

（4）政府采购执行率（2 分）。

2024 年，政府采购计划备案为 26.43 万元，实际采购为 26.43 万元，执行率为 100%，实际采购金额等于计划备案金额，该项目自评得 2 分。

（5）财务合规性（4 分）。

本单位在预算执行时，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资金的申报、管理、费用标准、支付都是按照单位内控制度执行，未出面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现象；在会计核算方面，规范执行政府会计核算制度，专项资金专款专用，支出凭证合法合规；在重大项目支出方面，严格按照“三重一大”要求，经过中层干部会议研讨和论证，需政府采购备案的，走政府采购程序，无需备案的，严格按照单位内控制度执行，该项目

评得 4 分。

(6) 资金下达合法性 (3 分)。

本部门的专项资金都是由中央或省级统一统筹下达,无需本部门进行二次分配;且我部门无下属预算单位,根据评分标准,无筹的专项资金部门,本项指标不考核,3 分分值调整至“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即“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总分为 5 分。因此,本部门不考核该项指标。

(7) 预决算信息,绩效评价结果公开性 (4 分)。

2024 年的部门预算下达时间是 2024 年 4 月 29 日,下达预算公开工作时间是 2024 年 4 月 29 日,我部门在 5 月 7 日前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已完成预算公开工作。

2024 年部门决算尚未批复,该项自评得 3 分。

2.项目管理。指标分值 7 分,该指标主要从项目实施程序和项目监管两方面进行考核。

(1) 项目实施程序 (2 分)。

2024 年,我部门对 1 项重要项目的设立、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实施过程严格把控,做到事前有讨论、事中有监管,事后有验收等一套完整的采购流程,该项自评得 2 分。

(2) 项目监管 (5 分)。

本部门对所实施项目做到事事跟进、监控、督促等管理,该项自评得 4 分。

3.资产管理。指标分值 7 分,该指标主要从资产配置合规性、

资产盘点情况、固定资产利用率等方面进行考核。

(1) 资产配置合规性 (2 分)。

2024年我部门账上房屋建筑面积为4661.32平方米，出租给广东省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韶关乐昌分公司办公及业务用房面积3240.36平方米，出租年收入为47.8万元，我部门税后已全额上缴财政专户。自用1420.96平方米，其中：486.4平方米为实际办公用房，1661.68平方米为功能用房。年末实有在编人数为48人，人均办公面积为10.13平方米，该项自评得2分。

(2) 资产盘点情况 (2 分)。

2024 年按时开展资产盘点工作，该项自评得 2 分。

(3)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分)。

2023 年我部门房屋建筑物有 36 处，移交给公共资产中心的有 29 处，自用 7 处，自用房屋为办公用房和功能用房；汽车 3 台公务用车，主要是办公设备、新闻采编播设备、无线覆盖传输设备，其中电脑库存量为 66 台，人均 1 台，其他新闻采编设备是为保证我中心完成新闻的采集、编制及上传等日常工作，无线覆盖传输设备是保证中央、省无线覆盖节目传输安全及播出，不涉及到具体个人使用，该项自评得 2 分。

4.人员管理。

根据我部门的三定方案在编人数为 48 人，年末实有在编人员为 48 人，未超编制数，该项自评得 2 分。

5.制度管理。

2023 年，各部门都已完善各自管理制度、财经制度、采购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该项目自评得 4 分。

（三）资金使用效益（30 分）

1.经济性。指标分值 6 分，2024 年度本部门实际支出公用经费 33.07 万元，比去年增加了 141.74%，其中，公务招待费为 0.56 万元，比去年增加了 44%，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6 万元，比去年增加 104.28%，该项目自评得 5 分。

2.效率性。指标分值 9 分，该指标主要从重点工作完成率、绩效目标完成率、项目完成及时性等方面进行考核。

（1）重点工作完成率（3 分）。

2024 年，我单位有 2 项重点项目，每项重点项目都由专人跟进落实，并保存有一套完整的跟进落实资料，以及完成了市委、市政府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该项目自评得 3 分。

（2）绩效目标完成率（3 分）。

2024 年年初定下的绩效目标，我单位都有效完成，该项目自评得 2 分。

（3）项目完成及时性（3 分）。

2024 年，我单位有 2 项重点项目，每项重点项目都由专人跟进落实，都是在当年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该项目自评得 3 分。

3.效果性。指标分值 10 分，2024 年，我中心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

维护”。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要位置，强化使命担当，坚持守正创新，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省委十三届四次全会、韶关市委十三届六次全会和乐昌市委十四届六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动媒体融合发展的有关重要论述，紧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积极探索媒体融合发展新路径，不断提升新闻舆论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营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该项目自评得 9 分。

4.公平性。指标分值 5 分，我单位设置了群众意见箱，对来访群众和信访群众提出的问题和意见，都能积极落实，使群众满意。该项目自评得 5 分。

5.加减分项。市急广播系统的建设及维护受到韶关市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在全市中表扬；在 2024 年首届乐昌市直机关工作创新创优竞赛中，应急广播体系项目《“大喇叭”打通基层宣传信息的“最后一公里”》荣获服务增效类一等奖。该项目自评得 1 分。

四、主要绩效

播出电视新闻 910 多篇，其中：韶关广播电视台采用 325 条次，韶关电视台新闻联播 65 条，县市区连线采用 246 条。新媒体平台共发稿 14717 条次，视频号、抖音号共发送视频 1200 余条次，新建成的新闻虚拟主播平台也将投入使用。在做好内宣工作的同时，精心谋划，选择制作优秀作品上送学习强国平台共 364 条。在韶关市“百千万工程”优秀作品奖、“2023 年度韶关市

好新闻”作品评选以及韶关 2024 年第一、二、三季度新媒体作品评选中，6 件作品获韶关市广播电视节目奖（其中，1 件一等奖，1 件二等奖），1 件作品获韶关市“百千万工程”优秀作品奖三等奖，2 件作品获韶关市好新闻三等奖。

今年，市应急广播系统的建设及维护受到韶关市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在全市中表扬；在 2024 年首届乐昌市直机关工作创新创优竞赛中，应急广播体系项目《“大喇叭”打通基层宣传信息的“最后一公里”》荣获服务增效类一等奖。

中心荣获 2023 年度乐昌市人大信息宣传工作先进单位。

在“墨点杯”书法报第二十届（2024）全国少儿书画现场大赛乐昌选拔赛暨第 38 届乐昌市千人书画大赛中获得“优秀组织奖”。

实施融媒体“移动优先”战略，推进“融媒+政务+服务”体系建设。通过优化新媒体平台版面设置、完善新媒体平台内容设置、在“乐昌发布”设置“瞰镇村”菜单，在“清和乐昌”APP 开设了“百千万工程”频道，“乐昌市融媒体中心”微信公众号设置了“融学习”“瞰镇村”“督查”三个菜单栏，以新的面貌使网络新形式新载体更好地为乐昌特色元素包装和赋能，其中，《乐昌市长请你来过国庆！》阅读量 10.6 万，《聚焦“百千万工程”·瞰镇村之坪石镇》阅读量 3.1 万，《聚焦“百千万工程”·瞰镇村之廊田镇》阅读量 2.7 万，《广东韶关·乐昌黄金柰李首次亮相欧盟最大国家——法国》阅读量 1.4 万。同时加强与上级媒体平台的合作，2024 年 6 月，我中心与广东经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签订“百千万高质量发展工

程”战略合作协议，助力乐昌宣传平台进一步延伸。

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精心策划推出《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看攻坚一线》《聚焦百千万工程·瞰镇村》等一系列有深度、有温度、有影响力的新闻报道。精心策划承办了2024年乐昌花海半程马拉松、乐昌茶文化推介活动暨茶商大会、黄金柰李高质量发展主题活动、乐昌市庆祝2024年中国农民丰收节暨农旅共融“四季村晚”等系列活动。充分发挥新媒体平台优势，通过图文、短视频、直播等形式宣传，其中《“农味”“趣味”抢先看！22日，来乐昌趣玩丰收节》《跟着电影〈坪石先生〉去旅行！国庆来乐昌，打卡这些取景地！》《邀您来！乐昌梅辽四镇这场活动精彩不容错过！》等推文阅读量超万，为节庆活动积极的宣传造势。同时还对庆祝2024年中国农民丰收节暨农旅共融“四季村晚”、黄金柰李高质量发展主题活动启动仪式、廊田镇中心学校庆“六一”文艺汇演、乐昌市随机查餐厅、茶文化推介活动暨茶商大会、军民迎春晚会等节庆活动进行了图片和视频直播。

加强民生新闻报道，关注百姓关切、解决群众实际问题。充分发挥《鱼水情深双拥乐昌》《创文曝光台》《反诈在线》《健康生活》等专栏作用，认真做好征兵工作、抗险救灾、电信诈骗、文明健康生活方式民生实事的宣传报道，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为乐昌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通过电视、电台、乐昌发布和融媒体中心微信公众号、视频

号、抖音号、“清和乐昌”APP 和上级媒体媒体平台推发有关新闻报道。据统计，中心 1-10 月被中央、省、韶等上级主流媒体采用稿件累计 723 条次，进一步扩大宣传的影响力和覆盖面，为我市今年的农产品品牌推广营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

按时上报省广播电视局要求的广播电视设备检修情况：每月定期做好电视、广播播出系统、UPS 供电系统、信源接受系统、非线性编辑、单位计算机局域网等系统的运行与检修维护工作，做到及时发现各个系统的故障隐患并进行处置，确保各系统的正常运行。根据工作实际情况继续完善与修改安全播出制度与预案，做好安全播出重要保障期的技术保障工作。

定期对非线性编辑系统进行维护，确保新闻制作与播出的正常运行。

五、存在问题

1.媒体融合发展还不够深入，在内容创新、技术应用等方面仍需进一步增强。

2.新闻宣传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有待提高，对基层和群众的关注还不够。

3.人才队伍结构不合理，专业技术人才短缺，制约了融媒体中心的发展。

4.经营创收能力不足，在市场竞争中面临较大压力。

六、相关建议

由于部门绩效工作越来越得到上级领导的重视，工作要求越

来越规范，但是完成该项工作的人员经验不足，特别是对绩效目标指标的设立不清楚，建议相关部门在开展培训班的同时，能否根据各部门上交的部门绩效考核指标，建立相关的绩效目标指标库，让更多的人了解绩效考核的目的和必要性，也能更准确的反映各部门的工作成效。